

文化和广电旅游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指导下，认真按照有关要求，紧紧围绕文化广电和旅游、文物、体育、等中心重点工作，转变观念，完善机制，进一步加大了信息公开力度，现将2020年工作汇报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建立工作制度。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营造科学发展、安全发展的良好环境，我们着眼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，加强领导，精心实施，成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及办公室，党组书记王振勇任组长，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指定办公室为主抓股室，其它股室为协办科室，并明确专人负责该项工作，充分保证了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切实有效进行。

（二）明确公开内容，及时公开信息。按照上级政府部门对信息公开的意见要求，我们及时把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明确，要求凡涉及公共文化的服务保障政策、服务体系建设和使用必须公开；凡涉及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使用必须公开；凡涉及文化遗产保护必须公开；凡涉及公益性文化服务活动必须公开；凡涉及文化行政审批必须公开。2020年我们在温县文旅及时发布更新文化类活动信息共135条；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公布文化行政许可、行政审批事项16项，网上受理、网上审批，方便服务办事群众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信息，保证公开透明。我局在财政预算决算、县建设重点项目、文化类扶贫项目的批准和实施、文化公益事业建设、“放管服效”改革等领域，按要求在各相关平台填报相关数据和内容，保证数据的真实性，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4	0	16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08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81	0	36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4	433.759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做得不够好，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不及时，有的甚至过了时效才公布，实际作用发挥受到影响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宣传的氛围还不够浓厚，信息宣传的力度不大，没有做到100%宣传到位。三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。

(一) 加强公开工作队伍建设。组织干部职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规定的学习、交流培训，充实专职工作人员。

(二) 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完善公开目录，切实推进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平稳推进，进一步规范程序、流程，真正做到程序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